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对《关于对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的关注函》的关注事项的回复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一部：

本所关注到贵部于 2023 年 2 月 17 日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高速）下发了《关于对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23】第 158 号，以下简称《关注函》），本所已知悉贵部的相关要求，将按照要求在审计执业过程中重点关注《关注函》中提及的事项，将于审计工作完成时，在出具海南高速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的同时出具《关于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事项的专项核查意见》（拟）以就海南高速营业收入扣除事项是否合规及扣除后的营业收入金额发表专项核查意见。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3 年 2 月 23 日